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17-020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利生物”）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杨凌金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凌金海”）提供的总额 5,500 万元的财务资助予以展期两年，以支持杨凌金海发展。

一、借款情况概述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向控股子公司杨凌金海提供期限三年、总额不超过 5,500 万元的财务资助，该部分财务资助额度将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到期。为缓解杨凌金海流动资金暂时短缺的压力，董事会同意向杨凌金海提供的财务资助予以展期两年，以支持杨凌金海发展。

2、财务资助补充协议主要条款

协议主体：甲方（债权人）：海利生物，乙方（债务人）：杨凌金海；

财务资助额度：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500 万元；

财务资助期限：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两年，乙方可以根据资金情况，提前归还；

财务资助使用方式：根据杨凌金海实际经营需要分批给付。上述提供的财务资助额度可循环使用，即提供财务资助后即自总额度中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后额度即行恢复；

借款利率：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及借款实际占用日期向甲方支付，董事会授权公司在上述额度内办理与财务资助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协议；

特殊约定：本议案通过后乙方确有实际情况需借款的，应提前 2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乙方确有实际情况需提前还款的，应提前 2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乙方确有实际情况不能按时还款的，应提前 2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确认并同意后，可适当顺延还款期限。

二、杨凌金海基本情况

杨凌金海成立于 2013 年 2 月 16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住所为陕西省杨凌示范区东环北路 31 号，法定代表人张海明，主营业务为动物疫苗的研发、生产，销售自产产品。杨凌金海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5%的股权。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杨凌金海资产总额 432,511,996.66 元，负债总额 364,587,047.24（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35,905,125.33 元）元，净资产 67,924,949.42 元，资产负债率 84.30%。2016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19,223,061.64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审议程序

公司拟向杨凌金海提供累计总额不超过 5,500 万元的财务资助，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5.95%。根据《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审批权限的相关规定，该事项由董事会决策，不需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系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资金支持，主要用于支持杨凌金海发展；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确定，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此次财务资助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风险可控。

五、累计借款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杨凌金海之间累计借款余额为 5,500 万元。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杨凌金海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3 日